

# 西安市“十四五”文物事业发展规划

2022年1月



# 目 录

前 言.....	1
<b>第一章 背景形势.....</b>	<b>3</b>
一、发展基础.....	3
二、形势分析.....	6
三、存在问题.....	8
<b>第二章 总体要求.....</b>	<b>9</b>
一、指导思想.....	9
二、基本原则.....	9
三、发展目标.....	10
四、2035 年远景目标.....	12
<b>第三章 主要任务.....</b>	<b>13</b>
一、夯实文物保护基础工作.....	13
二、深化文物安全监督管理.....	14
三、推进大遗址保护利用.....	16
四、推进“博物馆之城”建设.....	17
五、加强革命文物保护传承.....	19
六、深化考古工作和历史研究.....	20
七、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	22
八、优化社会文物管理服务.....	23
九、加强文物宣传交流合作.....	24

十、推动文物保护科技创新.....	25
<b>第四章 实施保障.....</b>	<b>26</b>
一、组织领导保障.....	26
二、人才队伍保障.....	26
三、经费投入保障.....	27

# 前言

西安是中华民族和华夏文明的重要发祥地之一，悠久的历史文化赋予了西安极为丰富的文物资源，各类文物古迹数量多、分布广、等级高，被誉为“天然历史博物馆”。加大文物保护力度，对于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要具有重要意义。

党的十八大以来，以习近平同志为核心的党中央高度重视文物保护工作。习近平总书记站在坚定文化自信、传承中华文明的战略高度和中国共产党是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忠实传承者、弘扬者的历史高度，多次就文物保护工作发表重要论述，作出一系列重要指示批示，为新时代文物保护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

“十三五”期间，全市文物系统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引，深入学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重要论述和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文物资源价值全面彰显，文物保护利用改革全面发力，文物工作地位全面提升，文物保护惠民成果全面呈现，探索符合市情的文物保护利用之路迈出坚实步伐。

“十四五”时期是“两个一百年”的历史交汇期，是开启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国家新征程、向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进军的第一个五年。全市文物系统要在“十三五”文物事业改革发展取得的成就基础上，在更高起点上深化文物保护利用改

革，全面提升文物治理体系和治理能力现代化水平，全力推进文物事业高质量发展。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文物保护法》《陕西省文物保护条例》《西安市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西安市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实施方案》，以及市委、市政府关于“十四五”规划的总要求编制本规划。

本规划期限为 2021—2025 年。

# 第一章 背景形势

## 一、发展基础

(一) 文物保护管理提档升级。召开全市文物保护大会，出台《西安市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实施方案》，明确了14个方面38项任务。高标准编制全市文物事业发展“十四五”规划，公布实施《西安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2020—2035年）》《秦岭西安段文物保护专项规划》等多项涉及文物工作规划，推动文物保护规划纳入国土空间规划体系，实现“多规合一”。出台《西安市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条例》《西安市土地供应前考古勘探和费用承担管理办法》，实施“先考古、后出让”制度，改变考古发掘工作跟随建设项目开展的被动保护模式。配合“十四运”重点建设工程项目涉及的文物保护审批，优化工作机制，助力项目建设再提速，促进营商环境再优化。

(二) 文物保护力度持续加大。提升考古工作科学化、现代化水平，推进主动性考古工作，太平遗址、秦东陵一号陵园、江村大墓等重要考古发掘项目有序开展，杨官寨遗址、栎阳城遗址、西安少陵原十六国大墓入选“全国十大考古新发现”。半坡遗址、姜寨遗址、丰镐遗址、汉长安城遗址、秦始皇陵、唐大明宫遗址入选“百年百大考古发现”。持续提升汉长安城未央宫等考古遗址公园保护展示水平，汉长安城未央宫考古遗址公园被国家文物局列入第三批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名录，西安地区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已达4家，居全国各城市之首。汉长安城大遗址保护项目纳入国家“十四五”规划，明德门遗址、钟

楼、西安城墙等一批文物保护工程稳步实施，文物工作格局不断放大。

（三）文旅深度融合发展提质增效。出台《西安博物馆之城建设总体方案（2018—2021）》《西安市促进非国有和行业博物馆发展实施办法》，建成各类博物馆37座，全市备案博物馆达132座。西安博物院、半坡博物馆等博物馆环境整治提升、陈列改造全面启动。数字化博物馆建设快速发展，特别是新冠疫情期间，稳妥推进全市文博单位有序复工和常态防控，博物馆夜游直播、“云游”博物馆系列活动蔚然成势。“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线上线下系列活动、博物馆“五进”活动以及“史前工场”“我是小八路”等青少年文化体验活动不断凸显博物馆社会教育功能。“云上国宝音乐会”开启博物馆旅游新潮流，“大明宫书院考古研学活动”“长安古乐丝路非遗文旅音乐会”入选“全国文化遗产旅游百强案例”。未央宫遗址公园、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易俗文化旅游片区提升改造等项目社会各界反响良好。

（四）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成效显著。革命文物资源调查、认定和保护扎实有效，首批29处不可移动革命文物名录公布。八路军西安办事处旧址群、西安事变旧址群、葛牌镇区苏维埃政府纪念馆、红二十五军军部旧址等重要革命文物保护利用水平不断提升。“故纸苍黄 初心以恒—馆藏革命文献展”“星火初燃—共产党早期组织与中国共产党的创建史料图片展”等一批建党百年精品展览、全市大学生红色经典诵读比赛等一批特色活动在党史学习教育中的重要作用发挥充分。陕西省“互联

网+革命文物”教育平台线下体验中心建成。开展革命文物专项安全治理，加强革命文物保护单位监测，革命文物保护状况持续改善。

（五）文物安全防控体系日益健全。落实“四严”要求，《进一步加强全市田野文物保护工作实施方案》《关于在促进文物保护中加强检察公益诉讼工作协作的实施办法》等一批指导文物工作的纲领性文件出台。坚守文物安全底线红线，文物安全联席会议制度和文物保护利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建立运行。市政府与各区县政府、开发区管委会文物保护责任层层落实。文物安全整治、违法建设查处、“鹰”系列打击文物犯罪行动、文物安全督察检查等专项行动成效显著，文物安全监督管理能力进一步提升。各文博单位安防、消防系统建设全面升级。

“安全生产月”活动、消防安全“明白人”培训、消防安全管理人员培训、消防安全演练观摩会等文物安全宣传教育培训形式多样，文物安全意识进一步提升。

（六）文物保护能力建设不断加强。优化文物保护事业单位布局，恢复单设西安市文物局，增设革命文物处，增加人员编制，文物保护和研究队伍建设全面加强。推进文物分布密集区域文化和旅游主管部门加挂文物局牌子，13个市辖区、县分别加挂文物局牌子。西安市文物稽查队新增编制16名，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院新增编制35名、核准编制外聘用人员20名。西安博物院由差额事业单位转为全额事业单位。从2021年起，连续五年将市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从每年2500万增加到5000万，非国有和行业博物馆事业发展专项资金从每年1000

万逐步增加到 2000 万，大幅增加文物保护资金投入。

（七）文物对外交流合作不断拓展。发挥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西安国际保护中心（IICC-X）等交流平台作用，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与市政府签署发展与管理备忘录。举办“丝绸之路（南亚段）跨国系列申报世界遗产学术研讨会”等国际会议，开展“联合国教科文组织世界遗产中心国际志愿者倡议”国际青年营活动，开展第三届中法文化论坛，鄂邑区中法合作公输堂保护项目纳入中法合作文物保护项目，文化遗产国际合作态势向好，“朋友圈”持续扩大。文物外展持续升温，《明万历皇家金器—东波斋珍藏展》荣获第十八届（2020 年度）全国博物馆十大陈列展览精品推介“国际及港澳台合作入围奖”。

## 二、形势分析

（一）党中央重视程度前所未有的，文物工作重要性更加彰显，责任更加重大。习近平总书记对陕西和西安的文物保护工作尤为关心关注，多次作出重要指示批示、提出了一系列明确要求。2015 年 2 月、2020 年 4 月、2021 年 9 月，习近平总书记先后三次到陕西考察，并对文物工作发表了重要讲话，充分体现了习近平总书记对文物工作的高度重视，为新时代文物工作指明了前进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为推动西安文物事业再上新台阶注入了新的动力。多位中央领导同志对“太平遗址”考古和保护等工作先后作出了重要批示。对照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论述和指示批示精神，文物工作在培育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服务经济社会发展、讲好中国故事、传播中华文化等方面大有可为，责任重大。

（二）省、市重视程度持续提高，推进力度持续加大。省、

市先后召开文物保护大会，分别出台《关于加强文物保护利用改革的实施方案》，对文物保护利用改革进行全方位制度性供给，体现了省、市文物事业改革发展的整体性和系统性。市委、市政府将文物工作作为落实习近平总书记来陕考察视察重要讲话精神的具体举措，市委、市政府、市人大及市政协领导多次调研文物工作，召开专题会议听取文物工作汇报，研究部署新时代西安文物工作。市委十三届十二次全会强调，要加大文物保护力度，牢固树立“保护文物也是政绩”的理念，坚持保护优先，落实历史文化名城保护规划，严厉打击文物违法犯罪，切实守护好西安珍贵的历史文化遗产。这就要求文物工作要把握机遇，顺势而为、乘势而上，打造多元立体的文物保护利用体系，向市委、市政府交出一份优秀答卷。

（三）社会各界广泛关注支持，对进一步发挥文物作用提出了更高期待。随着经济社会和文物事业不断发展，越来越多的人关注和参与文物保护利用工作，保护文物正在成为社会自觉。人们走进博物馆、遗址参观展览、接受教育、增长知识的愿望更加强烈，对优质文创产品的需求也日益旺盛。这就要求文物工作要坚持以人民为中心的工作导向，把文物工作与社会发展、民生福祉改善结合起来，积极拓展文物资源盘活路径，让“老”文物在新时代焕发新风采。

（四）文旅融合深入人心，为文物工作提出了新任务新要求。2020年5月市文物局恢复单设后，职能也进行了调整和加强。这将为文物工作拓展新的发展空间、创造新的发展优势。文物资源是旅游的重要资源，文博单位是旅游的重要目的地。

文物工作必须积极主动纳入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过程，牢固树立融合发展理念，坚持“宜融则融、能融尽融”原则，找准文物工作与旅游工作的对接点，以文物的资源优势提升旅游品味，丰富旅游产品业态，拓展旅游发展空间，以旅游的传播优势带动文物资源“活起来”。

### 三、存在问题

“十三五”期间，伴随西安城市化进程的加快和经济社会的发展，文物保护工作与城市建设发展矛盾依旧突出，还存在一些问题和瓶颈，需着力对其改进、突破。

（一）文物保护基础薄弱。文物保护机构不健全、人员和经费不足、防控设施薄弱。田野文物安全形势严峻，盗窃、盗掘文物的违法犯罪行为时有发生，打击文物违法犯罪任务依然很重。文物流通领域的监管有待进一步加强。

（二）管护能力有待提升。法律法规和政策体系还不完善。现有机构和人员队伍与日益繁重的保护任务不相适应。社会力量参与文物保护的积极性、主动性有待提高。科技的支撑作用还没有充分发挥。

（三）“建保”矛盾愈加明显。城乡建设中有法不依，未批先建，擅自改变文物土地用途、忽视文物保护的现象时有发生，一些文物区域的环境风貌也遭到不同程度的破坏。

（四）文旅融合挖掘不够。对文化遗产蕴含的核心思想理念、传统美德、人文精神的研究阐释还不充分。让文物活起来的水平有待提高，推动文化遗产资源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的办法还不够多。

## 第二章 总体要求

### 一、指导思想

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党的十九大和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精神，认真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文物工作的重要论述和来陕考察重要讲话精神，坚持党对文物工作的领导，坚持依法保护利用，坚持问题导向，坚持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坚持整体推进、重点突破，统筹推进文物保护利用传承，加强文物价值的挖掘阐释传播，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革命文化、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加强公共文化产品和服务供给，更好满足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需要，奋力谱写西安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

### 二、基本原则

（一）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牢固树立保护文物也是政绩的科学理念，强化各级政府、相关部门和单位守土尽责的使命担当，严格依法保护，正确处理好文物保护与城乡建设、旅游开发、经济发展的关系，筑牢文物安全底线。

（二）坚持守正创新，合理利用。准确把握保护、传承、利用的辩证关系，系统阐释中华文明的时代新义与当代价值，让文物说话、让历史说话，让文物活起来，更好发挥文物资源以史育人、以文化人、培育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优势作用。

（三）坚持深化改革，融合发展。深化文物领域各项改革，突出重点，创新观念，因地制宜，推出重大举措，创新保护传

承方式，激发活力，破解影响文物事业持续发展、制约文物作用更好发挥的体制机制问题，深化文物与科技、旅游等融合发展。

（四）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深刻认识党和国家赋予文物工作者的职责使命，推动文物事业积极融入国家发展大局，积极融入更高水平的开放，提升文物工作对“一带一路”建设、乡村振兴、新型城镇化、国家中心城市建设等国家重大战略的贡献度，提升文博单位公共文化服务水平，惠及民生，服务经济社会发展。

### 三、发展目标

按照“保护优先、规划引领、合理利用、分步实施”的工作思路，深化文物保护利用改革，实施文物保护利用“六大工程”，讲好西安故事，传播中国声音，彰显民族精神。到2025年，基本形成文物保护的“西安模式”。文物保护管理能力显著提高，文物展示利用水平大幅提升，文物安全形势明显好转，文物保护机构队伍不断健全，社会力量广泛参与格局初步形成，文物保护利用成果更多更好惠及人民群众，文物工作在坚定文化自信、传承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经济社会发展中的重要作用进一步彰显，文物保护利用传承体系基本形成。

**中华优秀传统文化标识工程塑造新形象。**西安地区中华文明探源成果更加丰硕，保持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全国领先地位，深度纳入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体系，文物融入社会格局不断放大，历史文化特色进一步彰显。

**革命文化标识工程释放新动能。**革命文物保护利用状况显

著改善，革命文物展示水平不断提高，革命文化传播方式深度拓展，革命文物资源在服务大局、资政育人、推动发展中的独特作用更好展现。

**社会主义先进文化示范工程引领新风尚。**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建设体系健全，社会主义先进文化典范特色鲜明，“西迁精神”文化内涵更加丰富，展示城市改革创新成果、树立文化自信的引领作用全面凸显。

**文物保护平安工程形成新机制。**文物保护管理能力显著提高，文物行政执法力量全面加强，文物安全形势明显好转，文物保护科技水平大幅提升，“打、防、管、控、建”相结合的文物安全综合治理体系全面形成。

**文物保护基础工程彰显新成效。**文物保护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紧密结合，田野考古管理水平不断提升，重大考古发掘项目、重要文物保护工程加快实施，对外交流合作日趋多元，世界遗产保护、管理、监测工作体系日臻完备。

**文旅融合创新工程打造新引擎。**文物价值、文物内涵挖掘充分，文旅融合品牌效应日益凸显，文物创意开发形式多样，以文促旅、以旅彰文的“文物+旅游”服务体系更加完善，文物保护利用成果更多更好惠及人民群众。

## “十四五”时期西安文物事业发展主要指标

指标属性	指标名称		2025年目标值
约束性指标	1至8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的重大文物险情排除率		100%
	级别博物馆防火、防盗设施达标率		100%
	国有等级可移动文物建账建档率		90%
预期性指标	考古与文物工作	文物保护考古研究基地建设	1处
		西安地区文物考古地理信息管理系统建设	80%
		实施各类考古勘探、发掘项目	300项
	文物管理与文物安全	西安市文物安全监管平台建设	50%
		文物保护单位及博物馆的安防、消防、防雷工程	36项
	文物保护与展示提升	文物保护修缮与展示提升工程	46项
		新建考古遗址类公园	6处
		提升考古遗址公园	5处
		建设文旅融合发展示范基地	3处
	博物馆建设	新增备案博物馆	15座
博物馆改造、扩建与展陈提升		14座	

### 四、2035年远景目标

西安历史文化标识体系、革命文物保护传承体系、文物资源资产管理体系、博物馆现代公共文化服务体系、文物安全监管体系、文物价值传播推广体系等六大体系基本形成。文物资源保护管理进一步实现法治化、系统化、数字化,文物工作机构和队伍建设支撑文物保护研究利用更加有力。全市文物事业得到高质量发展,为全面彰显世界历史文化名城魅力,加快国家中心城市建设步伐,奋力谱写西安新时代追赶超越新篇章提供强大动能。

## 第三章 主要任务

### 一、夯实文物保护基础工作

坚持规划引领，加强各项基础性工作，健全保护机制，提升管理水平，增强文物系统性保护能力。

（一）推进文物保护规划编制。推动市级以上重点文物保护单位保护规划编制、公布和实施。加强“一带一路”重要文化遗产、革命文物、工业遗产等文物保护管理规划编制工作。加强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中各级文物保护单位的规划编制，配合相关部门做好历史文化名城名镇名村保护和管理工作，推动文物保护规划与国土空间规划有效衔接，实现“多规合一”。

（二）提升世界文化遗产管理水平。加强世界文化遗产申报、保护和管理，进行“丝绸之路：长安——天山廊道路网”西安段遗产点保护管理规划修编工作，加大世界文化遗产研究、保护和利用工作力度，完善世界文化遗产监测预警平台建设，建立西安世界文化遗产数字化档案库，形成较为完备的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监测体系。推进汉唐帝陵申报世界文化遗产基础工作。

（三）强化不可移动文物保护。提升文物保护单位“四有”工作水平。做好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省级文物保护单位新增申报工作。加强一般不可移动文物保护管理，完善未核定为文物保护单位的不可移动文物建档、管护。建设完善西安考古地理信息系统，整合全市不可移动文物信息数据，实现全市文物基础数据数字化、信息化、规范化。

## 专栏 1 文物保护基础性项目

### 1. 文物保护工程

重点实施汉长安城未央宫遗址、唐大明宫遗址、公输堂、西安城墙、明秦王墓等保护工程。

### 2. 文物保护规划编制

重点开展《半坡遗址保护规划》《杨官寨遗址保护规划》《秦咸阳宫遗址保护规划》等文物保护规划编制工作。

### 3. 加强世界文化遗产保护管理

开展“丝绸之路：长安——天山廊道路网”西安段遗产点保护管理规划修编工作。

## 二、深化文物安全监督管理

严格落实“四严”要求，强化文物安全责任落实，推广应用各项文物安全管护措施，完善文物安全长效机制，加强文物安全监管和行政执法规范化建设，进一步筑牢文物安全底线。

（一）完善文物安全防护设施。持续推进文物保护单位安全设施建设，加强新技术手段的应用，实施文物消防、安防、防雷、安全隐患整治工程。加强预防性保护，实施文物灾害的综合风险监测和安全评估，强化文物防灾减灾及应急管理能力建设。

（二）提升文物行政执法能力。加大文物督察力度，持续实施专项督察和联合督察。强化区、县文物行政部门督察职责，落实区、县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文物行政执法责任，加强文物行政部门、文化市场综合执法队伍执法协作。完善文物行政执法案例指导、案卷评查、行政执法与刑事司法衔接、社会监督机制。规范文物违法举报流程，加大重大违法案件责任追究

力度。强化文物执法法律法规、专业知识、执法技能教育培训和业务指导，提升执法人员执法水平。

（三）建立文物安全长效机制。将文物安全工作全面纳入各级政府考核评价体系，建立健全文物安全责任体系，完善部门协作共商机制，加强信息共享，实施文物安全直接责任人公告公示制度。提高安全防护设施建设和管理维护水平。充分发挥文物安全工作联席会议制度作用，强化部门协同机制，持续开展打击文物犯罪专项行动，完善打击和防范文物犯罪联合长效机制。

（四）夯实基层文物安全管理。建设文物安全监管平台，通过视频联网、安全巡查、联合执法，逐步建成从文物保护单位到县级、市级、省级的四级文物安全监控管理体系。鼓励社会团体、文物保护志愿者等组织积极参与文物安全监督管理，向有关部门提供文物违法犯罪线索，畅通社会监督渠道，构建起政府主导、部门协同、社会力量广泛参与的文物安全工作格局。加大文物安全宣传力度，开展多种形式的以案释法普法教育活动，切实提高广大民众文物安全意识。

## 专栏2 文物安全项目

### 1. 田野文物平安工程

实施西汉帝陵、栎阳城遗址安防，大秦寺塔、敬德塔防雷等田野文物安全防护项目。

### 2. 文物建筑、革命文物及博物馆平安工程

实施大雁塔、西安事变纪念馆、红二十五军军部旧址、明德门博物馆等文物建筑和博物馆的安全防护工程。

### 3. 文物安全大防控体系建设工程

完善文博单位安全技术防护设施，依托西安市文物安全视频联网系统，建设完善市文物安全监管平台。

### 三、推进大遗址保护利用

坚持考古先行、保护第一、融合发展、创新驱动，系统做好大遗址考古研究、空间管控、保护管理、开放展示工作，创新大遗址保护管理利用体制机制。

（一）完善大遗址保护体系。持续深化大遗址国家公园、集团运作、市民公园、民营资本投资、退耕还林、部省共建大遗址特区等模式。推动将汉长安城考古遗址公园、半坡博物馆提升项目纳入国家文化公园建设体系，杜陵遗址、阿房宫遗址纳入国家考古遗址公园序列，明秦王墓、秦庄襄王墓纳入省级文化遗产公园序列，不断释放文物惠民效应。

（二）创新大遗址展示方式。加强大遗址基础设施、保护利用设施、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充分发挥大遗址在游憩休闲、传播教育、环境提升、社会服务、产业转化等方面的功能作用。持续提升秦始皇陵、汉阳陵、汉长安城未央宫、唐长安城大明宫等考古遗址公园保护展示水平，打造文化遗产保护典范。推进隋大兴唐长安城遗址展示体系建设，强化隋大兴唐长安城空间格局展示。

（三）构建大遗址融合发展机制。强化空间布局，将大遗址保护利用纳入各级国土空间规划，加强与城乡总体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衔接。统筹考虑遗址区域及周边重要文化遗产的展示利用，推动大遗址保护利用与经济社会发展、城镇功能优化升级、乡村振兴战略等协调统一，将大遗址保护利用与周边生态环境改善、人民生活水平提高相结合，实现大遗址保护与生态、旅游等业态的融合发展，历史文化与城市现代化的

和谐共生。

### 专栏3 大遗址保护展示工程

#### 1. 大遗址保护展示项目

持续提升秦始皇陵、汉阳陵、汉长安城未央宫、唐长安城大明宫考古遗址公园保护展示水平。推进阿房宫遗址、杜陵考古遗址公园建设。

#### 2. 汉长安城遗址保护

加快遗址区内占压遗址村落的拆迁安置、搬离及土地征收工作，在此基础上开展考古与保护展示工程，保护设施、道路、基础设施建设工程、环境整治和绿化工程。加大遗址保护管理机构及设施投入，促进展示服务设施建设和未央宫遗址景区的提档升级。

## 四、推进“博物馆之城”建设

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一个博物馆就是一所大学校”重要指示精神，统筹不同地域、层级、属性、类型博物馆发展，提高博物馆公共服务均等化、便捷化、多样化水平。

（一）优化博物馆体系布局。深挖周、秦、汉、唐文化内涵，推进建设标志西安文明形象的周秦汉唐主题博物馆群。推进建设自然类、科技类、考古遗址类、工业遗产类、生态类、社区类等专题博物馆，鼓励优先设立填补博物馆门类空白和体现行业特性、区域特点的民俗、非遗类专题博物馆，重视利用民间收藏建立体现区域特色的主题博物馆。规范和扶持非国有博物馆发展，落实支持政策，依法依规推进非国有博物馆法人财产权确权。形成布局合理、结构优化、特色鲜明、体制完善、功能完备的博物馆事业发展新格局。

（二）夯实博物馆发展基础。提升博物馆藏品管理能力，健全博物馆藏品管理和陈列展览备案制度，建立博物馆陈列展

览质量标准综合评价体系，整体提升博物馆陈列展示水平。推进藏品档案信息化标准化建设和文物库房建设，加强藏品保护管理。按照国家等级博物馆等级评定和运营评估标准，全面加强博物馆保管、科研、展陈、社会教育、宣传推广等方面能力建设。进一步规范非国有博物馆管理。树立专业化收藏理念，注重党史、新中国史、改革开放史、社会主义发展史相关文物以及经济社会发展变迁物证征藏。深化“互联网+中华文明”行动计划，大力发展智慧博物馆，构建新型博物馆形态。

（三）提升公共文化服务效能。提升博物馆展陈质量，加强对藏品价值的挖掘阐发。支持博物馆联合办展、巡回展览、流动展览、网上展览。深化与教育机构合作，开展“共建百所博物馆大学校”系列活动，建立长期有效的馆校联系制度。推进西安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建设，开展博物馆研学旅行。推动博物馆发展线上数字化体验产品，提供沉浸式体验、虚拟展厅、高清直播等新型服务。充分发挥博物馆在文旅融合发展、促进文化消费和乡村振兴中的作用，推动博物馆文化扶贫，创新“五进”活动，培育人民文化生活新风尚。

（四）激发博物馆创新活力。分类推进国有博物馆、非国有博物馆理事会制度建设，推进建立健全权责对等、运转协调的决策执行或监督咨询机制。发展壮大博物馆志愿者队伍，使志愿者成为博物馆与社会连接的重要桥梁和纽带。实施“博物馆+”战略，促进博物馆与教育、科技、旅游、商业、传媒、设计等跨界融合。引导企业、社会组织、个人以捐资、成立基金等形式支持非国有博物馆向高、精、尖方向发展。

## 专栏4 “博物馆之城”建设工程

### 1. 西安市博物馆体系建设

配合实施西安碑林博物馆、秦始皇帝陵博物院改扩建；推进周秦汉唐主题博物馆群、“西安记忆”（西安革命历史）博物馆建设。推进黄土画派美术博物馆、鄠邑区非遗博物馆建设。

### 2. 博物馆数字化建设工程

实施西安博物院数据中心和线上博物馆建设、西安博物院藏品库房智能化系统、八路军西安办事处纪念馆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数字化服务和游客信息管理分析系统等项目。

### 3. 博物馆展陈提升改造工程

实施西安博物院、西安半坡博物馆、八路军西安办事处纪念馆、西安事变纪念馆等博物馆展陈改造提升工程。

### 4. 博物馆社会教育项目

持续开展博物馆“五进”活动。打造“研学西安，读懂中国”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实践教育基地品牌。拓展“史前工场”“乐知学堂”“我是小八路”等研学旅行品牌项目，包装推广一批全市博物馆教育项目示范案例。

## 五、加强革命文物保护传承

加强革命文物保护管理合理利用，加大工作力度，切实把革命文物保护好、管理好、运用好，发挥好革命文物在党史学习教育、革命传统教育、爱国主义教育等方面的重要作用。

（一）夯实革命文物基础工作。持续开展全市革命文物基础性普查工作，认真做好认定、建档、定级等工作。加大保护力度，做好红军长征过境西安重要遗址、重点遗迹、典型故事的调查、挖掘、整理工作，推进八路军西安办事处旧址群、西安事变旧址群、葛牌镇红二十五军军部旧址等重要革命文物抢救性与预防性保护，确保革命文物的历史真实性、风貌完整性和文化延续性，形成具有全国影响力的革命文物保护利用传承体系。

(二) 提升革命文物展陈水平。坚持有址可寻、有物可看、有史可讲、有事可说，着力策划打造主题突出、导向鲜明、内涵丰富的革命文物陈列展览精品，做到见人见物见精神。做好八办、西安事变纪念馆等革命旧址展陈陈列布展。

(三) 拓展革命文物利用途径。建立革命文物与周边学校、党政机关、企事业单位、驻地部队、城乡社区的共建共享机制。深入挖掘革命文物的价值内涵和文化元素，运用市场机制开发更多文化创意产品，促进文化消费。

### 专栏5 革命文物保护利用重点工程

#### 1. 革命文物集中连片保护利用

扎实开展革命文物资源调查工作。抓好红军长征过境西安重要遗址、重点遗迹、典型故事的调查、挖掘、整理工作，加强革命文物的资源整合和整体保护。

#### 2. 革命文物修缮修复工程

推进八路军西安办事处旧址群、西安事变旧址群、葛牌镇红二十五军军部旧址等重要革命文物抢救性与预防性保护。

#### 3. 革命文物保护展示工程

八路军西安办事处旧址群、西安事变纪念馆等革命旧址陈列布展提升项目。

## 六、深化考古工作和历史研究

坚持考古在文物保护利用中的基础性、指导性作用，健全“先考古、后出让”制度，提升古遗址、古墓葬考古和保护水平，做好考古成果挖掘、整理和阐释。

(一) 开展主动性考古发掘。发挥西安在人类起源与演化、中华文明起源、形成、发展等重大历史问题研究方面的资源优势，以“中华文明探源工程”和“考古中国”重大课题为抓手，积极开展主动性考古发掘项目。推进太平遗址、秦东陵、秦汉

栎阳城遗址、江村大墓等重大考古发掘工作。

（二）规范基本建设中的考古工作。优化基本建设考古制度，提高土地出让考古工作效率。加快考古勘探改革，推进实施片区考古勘探。探索联合考古工作机制，提高考古勘探效率，助力城市发展。

（三）提升学术性考古研究水平。加强对蓝田猿人遗址、半坡遗址、太平遗址等典型史前遗址的考古和科学研究，重点揭示西安地区黄河流域典型考古文化区域的文明发展脉络，不断推进中华文明发展历程考古研究，形成具有重要科学价值的学术成果。

（四）加强考古人才队伍建设。发挥西安文物保护考古研究院作用，深化与高校、科研院所合作，探索新时代背景下考古学学科建设新路径。推进西安市文物保护考古研究基地建设。培养壮大考古队伍，进一步拓宽人才引进渠道，加快培养考古领军人才，为建设中国特色、中国风格、中国气派的考古学贡献西安力量。

## 专栏6 考古工作项目

### 1. 加强主动性考古项目

推进太平遗址、秦东陵、秦汉栎阳城遗址、江村大墓等重要考古发掘项目。

### 2. 考古装备设施建设项目

推进现代科学新技术在田野考古、文物科技保护、历史建筑研究与资料整理、成果转化、文化遗产保护利用等方面的应用，提升考古装备设施的标准化水平。

### 3. 文博人才建设工程

加强中高级专业技术人才储备，优化全市文博事业单位专业技术结构，强化专业技术人员岗位聘用制度。加快考古发掘、文物保护修复、文物鉴定、展览策划、遗产保护、文创研发及相关新一代信息技术等领域紧缺人才及领军人才培养和引进，建立全市文博科研单位与高等院校文化遗产联合研究机制。

## 七、推进文旅深度融合发展

牢固树立融合发展理念，积极将文物工作纳入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找准对接点，丰富旅游要素，提升旅游品味，拓展旅游空间，以旅游的传播优势带动文物资源“活起来”。

（一）盘活用好文物资源。加大不可移动文物合理利用力度，鼓励机关、团体、企事业单位、集体和个人所有的文物、建筑对公众开放，鼓励有条件的单位对公众开放考古工地、考古工作站，开展形式多样的公众考古活动，提供多样化多层次的文化产品服务。

（二）研发文博创意产品。推动文物领域跨界融合，打好文博文创牌，推动文博单位与文化创意设计机构、高等院校等进行合作，开展文物资源数字化传承与服务等基础平台建设。优化文博领域 IP 资源配置，将文博 IP 活化利用作为文物旅游融合发展的重要抓手，提升转化效率，放大文物综合效益。

（三）打造城市文化地标。正确处理城市建设与文物保护的关系，推动历史文化街区保护和规划编制工作，推进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碑林历史文化街区的提升改造，推进西安碑林博物馆改扩建、秦始皇帝陵博物院改造提升，彰显西安历史文化特色风貌。

（四）丰富文旅融合体系。以“文物+旅游”为导向，依托蓝田猿人遗址、半坡遗址等史前遗址，打造寻根之旅；挖掘周秦汉唐丰厚文化内涵，打造古都之旅；依托丰富的革命文物资源，打造红色之旅；挖掘西安大华 1935、老钢厂等优秀工业遗产，打造工业之旅，形成特色鲜明、种类繁多、可满足不同群

体需求的文化旅游产品体系。

## 专栏 7 文旅融合发展项目

### 1. 历史文化片区提升改造项目

推进小雁塔历史文化片区、碑林历史文化街区的提升改造。

### 2. “互联网+中华文明”行动计划

推动文物信息资源开放共享，推进文物信息资源、内容、产品、渠道、消费全链条设计，形成具有一批示范性、带动性和影响力的融合型文化产品和服务品牌。

### 3. 博物馆文创系列产品开发计划

围绕红色革命、历史古迹、博物馆藏品资源、非物质文化遗产等特色资源，打造影视、动漫、演艺等多元文创产品。推动文博单位与文化创意设计机构、高等院校等进行合作，开展文物资源数字化传承与服务等基础平台建设。

## 八、优化社会文物管理服务

加强对民间收藏文物的指导和管理，提升文物鉴定服务能力，提升社会文物管理服务水平。

（一）促进文物市场健康发展。依托陕西省文物购销及拍卖信息管理系统，规范优化社会文物管理。建立多部门联合监管和执法机制，整顿、规范文物购销机构的文物经营活动。建立文物市场文物经营活动日常监管制度，规范文物市场秩序。

（二）创造民间收藏良好环境。加强对相关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探索基于信用监管体系的文物流通领域登记交易制度试点，引导民间收藏单位及个人合法收藏和交易。

（三）提升文物鉴定服务能力。支持文博单位、社会力量探索成立文物鉴定机构，提供公益性咨询和经营性活动相结合的鉴定服务。加强文物鉴定基础研究、科技支撑和人才培养，加快科技辅助鉴定联合研究与应用推广。

## 专栏 8 社会文物管理服务项目

### 1. 社会文物咨询服务

支持鼓励国有文博单位为社会提供保管、修复和技术保护方面的咨询和服务。

### 2. 社会文物修复服务

鼓励有条件的国有文物技术保护科研机构可以利用技术优势，为合法收藏的社会流散文物提供修复服务。

## 九、加强文物宣传交流合作

坚持以我为主、兼收并蓄，完善文物宣传交流合作机制，创新成果转化路径和传播推介方式，推动文物交流合作成为共建“一带一路”的重要抓手和载体，促进文明交流互鉴。

（一）创新文物宣传方式。用好传统媒体和新兴媒体，打造传播文物价值的品牌栏目，将文物保护宣传内容覆盖全社会，加强文物保护法律法规宣传教育。突出文物在文旅产业融合发展中的独特作用，突出宣传文物保护和活化利用的典型案例和工作实效，广泛传播文物蕴含的文化精髓和时代价值。

（二）扩大国内交流合作。利用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等重要节日、重大节点，大力宣传西安丰厚历史文化资源，进一步加强文化融合。积极鼓励文博机构之间开展全方位交流合作，充分展示地域文明。加强与港澳台文博界的业务交流，传播西安声音。

（三）深化国际交流合作。依托国际古迹遗址理事会西安国际保护中心（IICC-X）和丝绸之路国际博物馆友好联盟平台，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博物馆、亚太地区文化遗产机构

在文物保护研究、文物资源共享、展览互动交流、科研项目协作、人员互访交流等方面合作，促进文物保护国际先进理念融入西安实践。

## 专栏9 文物交流合作

### 1. 重大节日宣传活动

组织举办“5.18 国际博物馆日”、文化和自然遗产日活动。

### 2. 国际文物合作交流计划

依托国际古遗址理事会西安国际保护中心（IICC-X）和丝绸之路国际博物馆友好联盟平台，推动与“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博物馆、亚太地区文化遗产机构在文物保护研究、文物资源共享、展览互动交流、科研项目协作、人员互访交流等方面合作。

### 3. 文物主题外展项目

深挖西安文物内涵价值，积极参与、举办以周秦汉唐文化为主题的文物外展。

## 十、推动文物保护科技创新

坚持科技创新引领，遵循文物保护和考古特点规律，加大要素投入力度，优化资源配置，加强多学科协同，推进构建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文物科技创新体系。

（一）开展文物保护技术研究。面向古建筑、土遗址等文物保护实际需求，推进物理学、化学、地质学、材料科学、工程等学科同文物保护深度融合，开展综合性研究，为文物保护实践提供理论指导和科学依据。

（二）提升文物保护科技水平。坚持供给提升与需求牵引相结合，提升文物安全防护、监测预警、巡查监管、修缮修复、展示利用等装备性能质量，推进文物保护修复、安全防护、灾害风险防控和考古等领域的科技创新成果应用。

(三) 推进“智慧博物馆”建设。充分运用人工智能等现代信息技术，以信息共享、大数据、跨界创意和智慧应用为重点，推动“互联网+中华文明”深入实施。充分运用互联网、物联网技术，促进博物馆服务、保护和管理工作智能化协同发展。

### 专栏 10 文物科技创新应用项目

#### 1. 文物安全信息化平台建设

开展覆盖世界遗产点、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重点博物馆的文物安全监管平台建设。

#### 2. 文物保护科技重点项目

提升完善西安文物考古地理信息系统，建设八路军西安办事处纪念馆 VI、游客信息管理分析、可移动文物保护利用数字化服务系统。

#### 3. 馆藏文物共享工程

拓展“互联网+”平台建设，结合 VR/AR 技术，开发丰富多样的展示利用和教育体验项目，推进重点博物馆开展智慧场馆建设。

## 第四章 实施保障

### 一、组织领导保障

全面贯彻中央和省委、市委决策部署，把党的领导贯穿到规划实施的各领域和全过程，将文物事业规划与全市经济社会发展规划有效衔接。完善规划实施机制，按照本规划确定的文物改革目标和任务，切实履行文物保护主体责任。对重大工程、重大项目要明确进度安排、抓好细化落地，确保规划任务如期完成。

### 二、人才队伍保障

采取项目带动、产学研结合等办法，重点培养文物保护修复、地下考古、文物展览策划等紧缺人才。加强文物保护修复、行政执法等急需人才培养，适当提升文博单位中高级专业技术人员比例。通过解决编制、公开招聘、人才引进等办法解决博物馆考古、传统历史文化宣传教育讲解专业人才短缺问题。

### **三、经费投入保障**

坚持国有博物馆、纪念馆、文物保护单位等的事业性收入专门用于文物保护，扩大市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投入，加大非国有和行业博物馆发展扶持力度。积极争取中央、省级文物保护专项资金，落实已获得中央、省级资金支持文保项目的地方配套资金。积极引导鼓励社会力量投入文物保护利用。